

# 都市更新、建築安全及淨零節能相關預算編列與執行成效之探討

## 一、我國都市更新、建築安全及淨零節能之制度概述

臺灣位處環太平洋地震帶，且因地震頻繁致影響建築物安全。民國 88 年發生之 921 大地震，造成全國建築物嚴重災損後，政府雖於同年底啟動修正「建築技術規則」之耐震設計規範，以提高建築物耐震係數，惟規範修正前已興建完成之房屋，不僅屋齡相對較高，更潛存高震災風險。為解決上開問題，政府透過修訂都市更新條例、危老條例及相關子法，並制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設置條例，以推動住宅及都市更新政策，緩解老屋耐震能力不足問題，並促進居住環境之改善。

另為促進永續居住環境，降低建築物之能源消耗及二氧化碳排放量，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訂定「綠建築與居住環境科技計畫」據以執行，以臺灣亞熱帶氣候研究為基礎，掌握國內建築物之耗能、耗水、排水及環保之特性，訂定綠建築評估指標系統，並於 88 年 9 月 1 日開始受理申請綠建築標章；又為因應淨零轉型，建築研究所於 111 年結合上開綠建築標章制度，建構建築能效評估及標示制度，並於 112 年 5 月修正發布「綠建築標章及建築能效標示申請審核認可及使用作業要點」並據以推動，以提升建築能源使用效率，建立舒適、健康及環保之居住環境。